

北京大学法学院 2017 级法学硕士各专业招生人数汇总表

专业名称	计划招生名额	推荐免试已接收数（不含计划单列）	拟接收全国统一招生考试考生的名额	备注
法学理论	5	3	2	
法律史	7	1	6-4	
宪法学与行政法学	7	5	2	
刑法学	9	6	3+1	
民商法学	8	6	2+2	
诉讼法学	6	2	2-1	民事诉讼法学方向
		2		刑事诉讼法学方向
经济法学	11	7	4+1	01. 经济法理论 02. 财税法学 03. 金融法学 04. 竞争法学 05. 企业与公司法学
环境与资源保护法	2	2	0	
国际法学	5	3	2	
法学（知识产权法）	4	2	2	
法学（商法）	6	3	3+1	
法学（国际经济法）	9	3	6	
法学（财税法学）	1	1	0	01. 中国财税法 02. 金融税法 03. 国际税法 04. 外国财税法
合计	80	46	34	

备注：计划接收推荐免试名额未实际招生的，该名额转为本专业计划接收全国统一招生考试考生的名额。